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江汉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010号

武汉市江汉区城建市政工程处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1 月 04 日 申请 银墩路（常青路至武汉铁路公安处）道路提升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2 月 25 日 至 2024 年 06 月 16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1月12日

